

第 8 号

类

## 高青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

提 建 议 人：

姓 名	代表团	详细通讯地址	电话号码
李怀艳	田镇	高青县黄河路 903 号	13581008976

题 目：关于建立健全公共体育设施建管用长效机制的建议

理 由：公共健身器材（特别是室外“全民健身路径”）损坏率高、  
维修不及时；器材功能单一、缺乏适老化和儿童友好型设计；缺乏科  
学的健身指导，使用安全存在隐患。

建 议：1. 落实属地化管理与专业化维护。明确街道（乡镇）作为辖  
区公共健身设施管理维护的第一责任主体，安排专项维护资金。通过  
政府购买服务，委托器材生产企业或专业机构进行定期巡检、及时维  
修和报废更新，建立线上报修平台。

2. 推行“健身设施综合保险”，为因器材质量问题或意外导致的伤害  
事故提供保障，化解管理方风险。

